

#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关于做好赣榆区 2025 年度下半年 专业技术资格初定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我区 2025 年职称工作的统一部署,现就做好 2025 年度下半年专业技术资格初定工作通知如下(此次申报包含中小学幼儿园教师、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初定):

### 一、初定范围

1、在我区范围内的各类企事业单位中从事专业技术工作,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专业技术人员。

2、公务员(含参公人员)不得参加初定。

3、离退休人员不得参加初定。

4、已实行初、中级职称全国统一考试(简称“以考代评”)的经济、会计、统计、审计、卫生技术、船舶、翻译、出版、通信工程等 9 个专业,考试成绩合格即取得相应职称,不再进行初定。

### 二、初定条件

(一)学历、资历要求:

1、获得大学专科或中专学历后,在本专业技术岗位见习 1 年期满,经考察合格,可初定技术员职称。

2、获得大学本科学历或学位后,在本专业技术岗位见习 1 年期满,经考察合格,可初定助理级职称。

3、具备硕士学历或学位、或具备第二学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经考察合格，可初定助理级职称。

4、具备博士学位，从事本专业技术工作，经考察合格，可初定中级职称。

5、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在参加初定时分别视同中专、大专、本科学历。

6、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的大中专结业生（未取得学历、学位）在参加初定时比照相应国民教育序列毕业生降低一个等级。

7、申报人员资历时间计算到2025年11月30日。

（二）年度考核均在合格以上。

（三）参加继续教育学习，每年至少参加1门公需科目学习并考核合格（提供门数与资历要求一致）。

（四）已实行职业准入的兽医、新闻、播音、律师、公证等专业，须取得相应资格后方可初定。

### 三、申报要求

此次仍采用网上申报与提交纸质材料相结合的方式（网上申报的同时需提交纸质材料）。

（一）网上申报：

申报人登录“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登录步骤：进入“连云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首页(<http://rsj.lyg.gov.cn/>)点击“网上办事服务大厅”栏目进入“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首页，选择“个人办事”-“人才人事”-“专业技术人员管

理服务”栏目，选择“职称初定申报”)在线填报相关申报信息。信息填报成功后，通过系统自助打印《专业技术资格初定申报表》，会同其他纸质材料一并报送。

## (二) 纸质材料报送:

1、系统自动生成的《专业技术资格初定申报表》(一式一份，A4纸双面打印，单独装订)。

2、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书原件、复印件，中专学历须提供“毕业生登记表”复印件(个人档案里复印)，专科以上学历须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凡可提供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可免于提交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学信网学历、学位证明有效期设置为3个月)。

3、《连云港市职称和继续教育网成绩汇总表》(提供年度与资历要求一致)。

4、年度考核表复印件(仅事业单位人员提供)。

5、社保参保证明(企业及事业编外人员提供，提供年限与资历要求一致)。

6、劳务派遣人员须提供实际工作单位的工作证明、三方协议(实际工作单位与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的代缴社保协议及申报人与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的合同)和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的人力资源资质证书。

原件不装订，2—6项材料按以上顺序简单装订。凡需打印、复印的材料统一使用A4纸。

## 四、申报时间及地点:

网上申报时间:即日起至11月24日。11月24日系统

正式关网，逾期不受理。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11月24日。

纸质材料报送地点：区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区政府大楼441室）

联系电话：0518-86223093

#### 五、注意事项

所有申报人网上提交申报信息后需按文件规定时间报送纸质材料方视为完成整个申报流程，我办才能进行网上审核。纸质材料未报送者视为自动放弃此次申报。

连云港市赣榆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10月31日

